

论如淳《汉书音义》对辞书编纂的价值

胡俊俊¹, 胡琼²

(1.四川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, 四川 江油 621709; 2.西南科技大学, 四川 绵阳 621010)

【摘要】本文分析了如淳《汉书音义》中的双音节词语, 指出其对辞书编纂的价值, 具体表现在条目、释义及书证三个方面。

【关键词】如淳; 《汉书音义》; 辞书编纂

【中图分类号】H164 【文献标识码】A 【文章编号】1673-1883(2012)04-0007-04

如淳(公元221-265),^①曹魏时冯翊人(今陕西高陵), 曾任魏陈郡丞, 撰有《汉书音义》(以下简称如注), 原书已佚。在传世文献中, 如注主要见于颜师古《汉书》注, 此外还散见于裴驷《史记集解》、司马贞《史记索隐》、张守节《史记正义》、《文选》李善注及《后汉书》李贤注中。《广韵·鱼韵》“如”字条下有注: “又姓, 晋《中经部》(即《中经新簿》), 魏有陈郡丞冯翊如淳注《汉书》。”《中经新簿》为晋荀勖所编目录书, 可见如淳《汉书音义》在晋时尚未散佚。《汉书》颜师古注中存如注945条, 近人杨守敬作《汉书二十三家注钞》共辑得1009条。^②《汉书》唐以前古注的作者, 颜师古《汉书叙例》列荀悦、服虔、应劭、伏俨、刘德、郑氏、李斐、李奇、邓展、文颖、张揖、苏林、张晏、如淳、孟康、项昭、韦昭、晋灼、刘宝、臣瓚、郭璞、蔡谟、及崔浩等二十三家。据杨明照先生《汉书颜注发覆》考证, 共三十二家。^③在这三十二家中, 如注是字数最多的,^④且词语训诂与律典章句并重, 在一定程度上能反映当时的书面语状况。本文就如注作初步探讨。为方便讨论, 以《汉语大词典》(以下简称《汉大》)为参考对象, 从条目、释义及书证三方面略述如注中双音节词语对辞书编纂的价值。

一 补《汉大》条目的漏收

《汉大》是一部大型的语文详解词典, 古今兼收是其编纂方针之一, 但其漏收的条目俯拾即是。略举如次。

【加益】《武帝纪》: “曲加礼。”如注: “祭礼有所加益。”按, “加益”义为“增加, 增益”。这在其他典籍中有大量用例, 如: 《汉书·文帝纪》: “夫度田非益寡, 而计民未加益。”《抱朴子》内篇卷二十: “况其微茫欺逛, 颇因事类之象似者而加益之。”《宋史·选举六·考课》: “生齿日繁, 而户部民籍曾不加益。”

【聚众】《成帝纪》: “行幸长杨宫, 从胡客大校猎。”如注: “合军聚众, 有幡校击鼓也。”按, “聚众”

义为“聚集百姓”。这在其他典籍中有大量用例, 如: 《淮南子·俶真训》: “聚众不足以极其变, 积财不足以赡其费。”《汉书·王莽传下》: “新市朱鲋、平林陈牧等皆复聚众, 攻击乡聚。”《后汉书·隗嚣传》: “遂聚众数千人, 攻平襄, 杀莽镇戎大尹。”《晋书·武帝纪》: “南康平固县吏李丰反, 聚众攻郡县, 自号将军。”

【爵级】《高帝纪》: “军吏卒会赦, 其亡罪而亡爵及不满大夫者, 皆赐爵为大夫。”如注: “军吏卒会赦, 得免罪, 及本无罪而亡爵级者, 皆赐爵为大夫。”又《食货志》上: “岁恶不入, 请卖爵、子。”如注: “卖爵级, 又卖子也。”按, “爵级”义为“爵位级别”。这在其他典籍中有大量用例, 如: 《宋书·王景文传》: “诸都令史住京师者, 皆遭中兴之庆, 人人蒙爵级。”《通典·刑法·杂议上》: “以其身有爵级, 故得减罪而为完也。”《宋史·职官志·杂制》: “但以增户数为差, 不系爵级。”元杨维桢《王孝子祥》: “孝子龙钟亦长揖, 爵级同升在三太。”

【决竟】《楚元王传》: “上亦奇其材, 得逾冬减死论。”如注: “狱冬尽当决竟, 而得逾冬, 复至后冬, 故或逢赦, 或得减死也。”按, “决竟”义为“案件判决完毕”。这在其他典籍中有大量用例, 如: 袁宏《后汉纪·顺帝下》: “宜早决竟, 以息逮捕之烦。”《三国志·魏书·司马芝传》: “及囚至, 诘之, 皆莫敢匿诈, 一朝决竟, 遂超为廷尉。”《北史·李崇传》: “狱将决竟, 崇疑而停之。”

【同产】《景帝纪》: “其赦嘉为襄平侯, 及妻子当坐者复故爵。”如注: “律, 大逆不道, 父母妻子同产皆弃市。今赦其余子不与恢说谋者, 复其故爵。”按, “同产”同“同生”, 义为“同父母所生, 指兄弟”。这在其他典籍中有大量用例, 如: 《汉书·昭帝纪》: “其赦王太子建、公主子文信及宗室子与燕王、上官桀等谋反父母同产当坐者, 皆免为庶人。”《后汉书·明帝纪》: “爵过公乘, 得移与子, 若同产、同产子。”

收稿日期: 2012-05-10

作者简介: 胡俊俊(1985—), 男, 四川崇州人, 硕士, 主要从事语文教学与研究。
?1994-2018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《北齐书·神武纪上》：“及神武生而皇妣韩氏殂，养于同产姊婿镇狱队尉景家。”《陈书·南康愍王》：“使其同产弟邓皓将兵五千，顿于岭上。”

二 补《汉大》释义的缺失

释义是辞书最见功力之处，义项完备是《汉大》的重要特点，但其义项缺失的问题亦不容讳言。如：

【合当】《周勃传》：“子胜之嗣，尚公主不相中。”如注：“犹言不相合当也。”按，这里的“合当”义为“吻合，匹配”。《汉大》无此义项，而收有“犹应当，应该”及“合衙当值”两个义项。前一个义项例证为宋曾巩文，后一个义项例证采自《醒世通言》。

【佩带】《文帝纪》：“上幸甘泉。”如注：“见令长三老官属，亲临轩作乐，赐以食帛、越巾、佩带之属，民爵有级数，或赐田租之半，故因谓之幸也。”这里的“佩带”为名词，义为“佩带物”。《汉大》收有“佩挂，系带”及“感铭”两义项，皆动词。前一个义项例证为现代作品，后一个义项例证采自《北齐书》。

三 补《汉大》引例的滞后

源流并重是《汉大》的编纂宗旨之一，力求反映汉语词汇的历史发展，但其引例滞后的现象比比皆是。有的词，《汉大》引例证正好采自如注，如：阿负、罢癘、鄙言、袒踊、调选、和表、桓表、栏楯、理乐、侍祭、韦革、游徼、枝扞、置传等等。有的词，《汉大》引例证是与如注同一时段的，如：边事、抄掠、触忤、动乱、奉行、浮漂、灰炭、会当、婚亲、激厉、交善、举动、陵庙、乱逆、起草、屈曲、细碎、雄长、阉人、延纳、异计、营护、资费、冢田等等。但也有不少的例证时代偏晚，有的相差还比较远，甚至滞后到明清时期。略举如次。

【曹吏】义为“属吏，胥吏”。《惠帝纪》：“有罪当盗贼者，皆颂系。”如注：“颂者容也，言见宽容，但处曹吏舍，不入狴牢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宋叶适《林伯和墓志铭》：“常平捕其曹吏几尽，将为名以劾，会其罢而止。”

【斥大】义为“开拓，扩大”。《伍被传》：“广长榆。”如注：“广，谓斥大之也。长榆，塞名，王恢所谓树榆以为塞者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新唐书·郭孝恪张俭等传赞》：“唐所以能威振夷荒、斥大封域者，亦有虎臣为之牙距也。”

【炽火】有“烈火”义。《终军传》：“使胶东、鲁国鼓铸盐铁。”如注：“铸铜铁，扇炽火，谓之鼓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晋陶潜《搜神后记》卷七：“王至家，炽火焚之，后寂然无复声。”

【辞情】有“话语和文辞的情感”义。《周勃传》：“吏簿责亚夫。”如注：“簿，音主簿之簿。簿问其辞情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南朝宋刘义庆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：“谢公语同坐曰：‘家嫂辞情忼慨，致可传述，恨不使朝士见。’”

【篡立】义为“篡位自立”。《哀帝纪》：“号曰陈圣刘太平皇帝。”如注：“陈，舜后。王莽，陈之后。谬语以明莽当篡立而不知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左传·隐公四年》“及卫州吁立，将修先君之怨于郑，而求宠于诸侯，以和其民”晋杜预注：“诸篡立者，诸侯既与之会，则不复讨，故欲求此宠。”

【篡位】义为“继位”。《叔孙通传》：“与其弟子百余人为绵蕞野外。”如注：“谓以茅剪树地，为篡位尊卑之次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南朝梁沈约《桐柏山金庭馆碑》：“帝明绍历，惟皇篡位。”

【繁茂】义为“繁密茂盛”。《司马相如传》：“览观《春秋》之林。”如注：“《春秋》义理繁茂，故比之于林藪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晋潘岳《射雉赋》：“绿柏参差，文翻鳞次，萧森繁茂，婉转轻利。”

【覆蔽】有“掩蔽，覆盖”义。《韩信传》：“从间道葦山而望赵军。”如注：“葦，音蔽，依山自覆蔽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隋书·天文志上》：“太帝上九星曰华盖，盖所以覆蔽太帝之坐也。”

【苟且】有“只图眼前，得过且过”义。《路温传》：“是以狱吏专为深刻，残贼而亡极，偷为一切。”如注：“偷，苟且也。一切，权时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晋陆机《五等论》：“为上无苟且之心，群下知胶固之义。”

【光精】有“容光焕发，精神焕发”义。《扬雄传》：“野尽山穷，囊括其雌雄。”如注：“陈宝神来下时，驛然有声，又有光精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唐吕岩《绝句》：“养得儿形似我形，我身枯悴子光精。”

【宽容】有“包容，原谅，不计较”义。《惠帝纪》：“有罪当盗贼者，皆颂系。”如注：“颂者容也，言见宽容，但处曹吏舍，不入狴牢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宋书·郑鲜之传》：“我本无术学，言义尤浅，比时言论，诸贤多见宽容。”

【交道】有“十字路”义。《郑当时传》：“每五日洗沐，常置驿马长安诸郊。”如注：“郊，交道四通处也，以请宾客便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晋书·石季龙载记下》：“火灭，取灰，分置诸门交道中。”

【徼塞】义为“边塞”。《司马相如传》：“南至牂柯为徼。”如注：“斯榆之君等自求去边关，欲与牂柯作徼塞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宋欧阳修《吉州学记》：“然后海隅徼塞，四方万里之外，莫不皆有学。”

【决罪】义为“判罪”。《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》：“坐为太常鞠狱不实，入钱百万赎死而完为城旦。”如注：“鞠者以成辞决罪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红楼梦》第一〇五回：“薛蝌道：‘今儿为我哥哥打听决罪的事。’”

【利便】有“谓形势之便利”义。《文帝纪》：“欲其毋侵渔百姓，难矣。”如注：“渔，夺也，谓夺其利便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明刘基《感时述事》诗之十：“遂令鲸与鲙，掉尾乘利便。”

【马酪】有“马奶酒”义。《百官公卿表》：“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家马为捇马。”如注：“今梁州亦名马酪为马酒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隋书·北狄传·突厥》：“男子好樗蒲，女子踏鞠，饮马酪取醉，歌呼相对。”

【马酒】义为“马奶酒”。《百官公卿表》：“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家马为捇马。”如注：“今梁州亦名马酪为马酒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汉书·礼乐志》：“师学百四十二人，其七十二人给大官捇马酒。”颜师古注：“马酪味如酒，而饮之亦可醉，故呼马酒也。”

【满足】有“对某一事物感到已经足够”义。《高帝纪》：“今小吏未尝从军者多满。”如注：“多自满足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南齐书·张敬儿传》：“（敬儿）自称三公。然而意知满足，初得鼓吹，羞便奏之。”

【贸换】义为“交换”。《卫绾传》：“剑，人之所施易。”如注：“施，读曰移。言剑者人所好，故多数移易贸换之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宋王令《寄满子权》诗：“无琴虽自歌，有酒欲谁伴，闲暇当寄诗，持此资贸换。”

【蒙覆】义为“覆盖，掩蔽”。《淮南王传》：“而说丞相弘下之，如发蒙耳。”如注：“以物蒙覆其头，而为发去之，则其人欲之耳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宋书·礼志五》：“徐爰曰：‘帽名犹冠也，义取于蒙覆其首。’”

【谵语】有“隐语”义。《哀帝纪》：“号曰陈圣刘太平皇帝。”如注：“陈，舜后。王莽，陈之后。谵语以明莽当篡立而不知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：“有麦曲乎。”晋杜预注：“军中不敢正言，故谵语。”

【贫子】有“贫穷的儿子”义。《东方朔传》：“年十三学，三冬文史足用。”如注：“贫子冬日乃得学书，言文史之事足可用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清申居郢《西岩赘语》：“爱贤子是人情，乃有恶贤子而爱不肖子者，愚父也；怜贫子是天性，乃有薄贫子而厚富贵子者，俗父也。”

【权衡】有“评量，比较”义。《高帝纪》：“张苍定章程。”如注：“章，历数之章术也。程者，权衡丈尺斗斛之平法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南朝梁刘勰《文心雕龙·熔裁》：“权衡损益，斟酌浓淡。”

【乳汁】义为“奶”。《叙传》：“楚人谓乳‘穀’，谓虎‘于櫟’。”如注：“穀音构。牛羊乳汁曰构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晋葛洪《抱朴子·至理》：“汉丞相张苍，偶得小术，吮妇人乳汁，得一百八十岁。”

【宿忿】义为“旧日的忿恨”。《邹阳传》：“大王不忧，臣恐救兵之不专。”如注：“皆自私怨宿忿，不能为吴也。若吴举兵反，天子来讨，谓四国但有意，不敢相救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旧唐书·吐蕃传下》：“自今而后，屏去兵革，宿忿旧恶，廓焉消除。”

【税入】义为“征税收入”。《昭帝纪》：“故稻田使者燕仓先发觉。”如注：“特为诸稻田置使者，假与民收其税入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旧唐书·食货志上》：“节度观察交代，或先期税入以为进奉。”

【提携】有“照顾，扶植”义。《杜周传》：“爵位尊显，继世立朝，相与提携。”如注：“提携，犹言相提携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南齐书·萧景先传》：“景先少遭父丧，有至性，太祖嘉之。及从官京邑，常相提携。”

【涂饰】有“把颜料、油漆等涂上”义。《霍光传》：“加画绣綈冯，黄金涂。”如注：“綈亦茵。冯，谓所冯者也，以黄金涂饰之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宋梅尧臣《乞巧赋》：“今返妄营，则何异高山之木兮不能守枝叶之亭亭，欲戕而为牺象兮涂饰乎丹青。”

【外郭】义为“内城外围加筑的一道城墙”。《元帝纪》：“从东都门至枳道。”如注：“其外郭曰东都门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魏书·萧衍传》：“衍将姜庆真袭陷寿春外郭，州军击走之。”

【虚弱】有“身体不结实，疲弱无力”义。《王吉传》：“进退步趋以实下。”如注：“今人不行，则膝已下虚弱不实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《北史·魏彭城王勰传》：“勰以帝神力虚弱，唯令以食味消息。”

【杂沓】义为“纷杂繁多貌”。《楚元王传》：“水、旱、饥、蝗、螽、螟蜂午并起。”如注：“蜂午，犹杂沓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南朝梁刘勰《文心雕龙·知音》：“夫篇章杂沓，质文交加，知多偏好，人莫圆该。”

【芝草】义为“灵芝”。《武帝纪》：“甘泉宫内中产芝，九茎连叶。”如注：“王者敬事耆老，不失旧故，则芝草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晋左思《魏都赋》：“德连木理，仁挺芝草。”

【总称】义为“总的称谓”。《文帝纪》：“母曰薄

姬。”如注：“姬，音怡，众妾之总称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金王若虚《五经辨惑上》：“夫妻者所以对夫嫡配之总称也，妇人者所以对男子女子之总称也。”

泉。”如注：“见令长三老官属，亲临轩作乐，赐以酒食、帛葛、越巾、佩带之属，民爵有级数，或赐田租之半，故因谓之‘幸’也。”按，《汉大》用例为晋陶潜《杂诗》之一：“得欢当作乐，斗酒聚比邻。”

【作乐】有“行乐，取乐”义。《文帝纪》：“上幸甘

注释及参考文献：

- ① 参(英)崔瑞德,鲁惟一编;杨品泉等译:《剑桥中国秦汉史》,北京: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,1992,第384页。
- ② 《杨守敬集》的整理者误删杨氏原稿7条,得如淳注1002条。参杨守敬:《杨守敬集》(第六册),武汉:湖北人民出版社、湖北教育出版社,1997,第745-832页。
- ③ 参杨明照:《学不已斋杂著》,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5,第51页。另有四种古注,主名不详,未计。
- ④ 汉代应劭存1280条,参闫平凡:《杨守敬汉书二十三家注钞·应劭校补》,2004年6月武汉大学古籍所硕士学位论文。
- [1] 班固著,颜师古注.汉书[M].前四史[Z].北京:中华书局,1997.
- [2] 汉语大词典编辑委员会.汉语大词典[Z].北京:汉语大词典出版社,1997.

The Discussion about the Value of Hanshu Yinyi (《汉书音义》) Written by Ruchun(如淳) to the Chinese Lexicography

HU Jun-jun¹, HU Qiong²

(1.Sichuan Preschool Educators College, Jiangyou, Sichuan 621709;
2.Southwest University of Science Technology, Mianyang, Sichuan 621010)

Abstract: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two-syllable words of Hanshu Yinyi (《汉书音义》) written by Ruchun(如淳), pointing out that its value to the Chinese lexicography has three aspects: the entry, the expatiation and the documentary evidence.

Key words:Ruchun(如淳); Hanshu Yinyi(《汉书音义》); Lexicography

(责任编辑:张俊之)